

证券代码：832537

证券简称：洁华控股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3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1年7月18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6楼

首席合伙人：胡少先

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25人

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064人

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80人

2022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86,300万元

2022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54,100万元

2022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11,500万元

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12家

2022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52家

2022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

F	批发和零售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E	建筑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O	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
E	建筑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63,20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7,900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58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46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>100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>10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起诉（仲裁人）	被诉（被仲裁人）	诉讼（仲裁）事件	诉讼（仲裁）金额	诉讼（仲裁）结果
投资者	亚太药业、天健、安信证券	年度报告	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，未统计	二审已判决判例天健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。
投资者	罗顿发展、天健	年度报告	未统计	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。
投资者	东海证券、华仪电气、天健	年度报告	未统计	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。
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	天健、天健广东分所	年度报告	未统计	案件尚未判决，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。

3. 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、监督管理措施13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31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，纪律处分3人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，共涉及39人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本次项目合伙人及年报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罗联珩、严增华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文娟，相关情况具体如下：

（1）项目合伙人：罗联珩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；2009年月起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为多家挂牌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。

（2）签字注册会计师：严增华，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；2021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为多家挂牌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。

（3）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张文娟，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；2010年起在本所执业，2008年至今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和股转系统挂牌公司审计报告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。

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洁华控股股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洁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